**德阳市罗江区行政审批局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一）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1

（二）2024年重点工作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4**

（一）收入预算情况 4

（二）支出预算情况 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4**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4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按照功能科目类写) 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按功能科目类款项写） 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7**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9**

（一）机关运行经费 9

（二）政府采购情况 9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9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9

**十一、名词解释 10**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局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1.贯彻实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执行上级有关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方针、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提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建议；参与行政审批事项的清理和规范。制定区行政审批局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2.负责规范全区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行为，建立和完善相应工作机制，推进标准化建设；负责对行政许可、政务服务事项进行流程再造、环节优化、压缩时限，并对办理情况进行跟踪督办。

3.负责投资项目、市场服务、公共事务、社会事务、环保城管、规划建设、交通运输、文教卫生、农林水利等领域的审批，并对审批行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负责进驻中心的垂管等部门行政审批工作的规范、管理和监督；负责进驻中心各服务单位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中介服务机构办理事项的规范、管理和监督。

5.负责全区行政审批服务体系信息化建设，建立和完善高效便民的行政审批服务体系。

6.负责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协调、监督和管理；会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拟订公共资源交易市场规则和制度，编制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目录，规范各类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7.负责对行政审批、公共资源交易及政务服务事项的投诉举报的承办、转办和督办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查处违法、违规、违纪问题。

8.协调和指导镇、村（社区）便民服务相关工作。

9.负责贯彻落实有关公共资源交易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10.负责行政审批局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管理和考核。

11.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承办区人大建议、区政协提案等事宜。

12.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放管服”、大数据重大决策部署和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

13.负责拟订全区大数据发展规划、政策措施、管理办法和考核细则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全区大数据资源开发应用、互联互通、共享开放和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等工作。

14.负责大数据领域对外交流合作；指导大数据行业协会、学会、联盟机构等社会组织工作；承担大数据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15.统筹全区大数据基础设施建设的规划协调和监督管理。

1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政务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二）行政审批局2024年重点工作。

1. 持续推进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在“企业开办”“办理建筑许可”“政务服务”三大方面继续发力，出实招、出硬招、出真招、出新招，持续优化全区营商环境。争创省级政务服务标杆大厅，继续推进星级便民服务中心创建工作。除省级明确的需专网支撑的业务外，实现90%以上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纳入“无差别综合窗口”运行。

2. 持续提升网办能力。全面优化全流程一体化办事服务，巩固“好办”“快办”“智能办”“不见面办理”等改革成效，深化“一件事”集成服务，进一步提升智能服务水平。

3. 优化交易环境。加大对远程异地评标系统的应用推广工作。继续做好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集中采购、部门进场自行采购等服务工作。

4.持续深化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加大对项目秘书全程代办业务知识的培训力度，强化产业助理服务功能，完善机制体制、延伸服务功能、培育服务板块。

5.提升电子政务外网保障能力。完善电子政务外网建设、运维、调度机制，提升防御外部网络攻击和内部终端病毒扩散能力，创新拓展电子政务外网的运营场景。

6.深化智慧城市建设。以包债项目为支撑，实施一批具有带动引领作用的信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不断完善前端感知源，丰富智慧应用种类，夯实智慧城市基础设施。依托德阳“城市大脑”，建立数据分析模型，打造罗江城市运营一张图系统，实现城市管理提档升级。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德阳市罗江区行政审批局下属二级单位9个，均为其他事业单位。主要包括：德阳市罗江区人民政府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德阳市罗江区政务服务中心、德阳市罗江区万安镇便民服务中心、德阳市罗江区略坪镇便民服务中心、德阳市罗江区新盛镇便民服务中心、德阳市罗江区白马关镇便民服务中心、德阳市罗江区调元镇便民服务中心、德阳市罗江区鄢家镇便民服务中心、德阳市罗江区金山镇便民服务中心。

行政审批局总编制61名，其中行政编制12名，事业编制49名。在职人员总数41人，其中：行政人员11人，事业人员30人。离退休人员1人，其中：退休人员1人。本次公开数据包括所有下属二级单位数据。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行政审批局所有收支均包含下属单位数据，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335.81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105.12万元，主要是因为2024年预算项目经费比去年有所增加；支出包括：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335.81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105.12万元，主要是因为2024年预算项目支出增加。行政审批局2024年收支总预算1335.81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收入预算1335.8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35.81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支出预算1335.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84.43万元，占66.00%；项目支出451.38万元，占34.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行政审批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335.81万元。比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105.12万元，主要是因为2024年预算项目支出增加。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35.81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335.81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行政审批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335.81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105.12万元，主要是因为2024年预算项目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按照功能科目类写)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32.39万元，占8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拨款113.45万元，占8%；卫生健康支出拨款29.84万元，占2%；住房保障支出拨款60.14万元，占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按功能科目类款项写）

1.一般公共服务

人大事务

行政运行2024年预算数为1.5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工会活动支出。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行政运行2024年预算数为206.0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工资及单位日常运转所需的商品和服务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24年预算数为81.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日常运转以及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年度项目支出。

事业运行2024年预算数为473.43万元，主要用于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及单位日常运转所需的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369.9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日常运转所需的商品和服务支出及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年度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2024年预算数为71.4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2024年预算数为35.7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24年预算数为4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生活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4年预算数为2.3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支出。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行政单位医疗2024年预算数为8.1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

事业单位医疗2024年预算数为21.69万元，主要用于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及医疗补助等支出。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024年预算数为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生育保险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2024年预算数为60.1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审批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84.4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63.3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121.0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租赁费、劳务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行政审批局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2.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2.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较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事项。

(二）公务接待费较2023年预算下降4.5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将继续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十项规定以及《党政机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消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较2023年0万元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不违规购车辆，未预算车辆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较2023年0万元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2024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在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

　　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行政审批局2024年基金收支总预算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审批局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预算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行政审批局含下属9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21.0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8.85万元，增加5.08%。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行政审批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行政审批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固定资产总额447.7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0辆。

　　2024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行政审批局部门通用项目和专用项目均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51.38万元。

十、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是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2080599）:反映除（1）（2）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4）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反映除上述（1）（2）（3）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

（1）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101199）：反映除（1）（2）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类

住房公积金（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应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应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附件：1. 罗江区行政审批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表（见附件目录）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3.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表目录

1. 部门收支总表
	1. 部门收入总表
	2. 部门支出总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6.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部门预算）
	1. 政府预算基本支出表
	2. 政府预算项目支出表